

國家海洋研究院110年7月份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6/30洋流與能源)	Facebook粉絲團	110.6.30-110.7.2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1漁民節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1-110.7.3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4 2021上半年海海人生懺悔大會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4-110.7.6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6/27願海神保佑眾生平安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4-110.7.9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6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5海洋資料觀測浮標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5-110.7.7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7誰在海上吹號角-海洋二書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7-110.7.9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5海洋資料觀測浮標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9-110.7.11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11航海節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11-110.7.13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10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13 鯊魚關注日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13-110.7.15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15 微難忘的海抽獎活動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13-110.7.20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16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18 海洋職業 VS. 海洋科系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18-110.7.20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8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20 颱風與海洋息息相關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20-110.7.22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600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22 船舶工作人員無線穿戴監控系統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22-110.7.23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698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國家海洋研究院	Facebook粉絲團貼文推廣(7/24 我和你媽同時掉進海裡 你會先救誰?)	Facebook粉絲團	110.7.24-110.7.25	海洋產業及工程研究中心	前瞻特別預算	水與環境	514	壹肆伍貳創意整合有限公司	增加粉絲貼文互動與觸及非粉絲客群	Facebook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**業務**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國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總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國營事業、非營業特種基金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